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新竹縣公務人員協會 函

地址：新竹縣竹北市光明五街 295 號

承辦人：吳淑萍

電話：0932-310065

電子郵件：10007998@hch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2 年 03 月 16 日

發文字號：竹縣公協字第 1120000008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

主旨：本會擬於本(112)年4月7日(星期五)參訪臺中市公務人員協會，請貴府惠予協助公告，請鑒核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會擬於本(112)年 4 月 7 日(星期五)，參訪臺中市公務人員協會進行會務交流。
- 二、本次與會人員名單如附件。

備註：1. 請會務人員於本(112)年 3 月 27 日(星期一)13:00-16:00 出席行前會議。
2. 請各機關、學校依「公務人員協會法」第 50 條規定核予出席人員 3/27 及 4/7 公假。

正本：新竹縣政府

副本：新竹縣公務人員協會

理事長 **劉彥承**



112 00 12295

裝

訂

線